

#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

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积极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理念，进一步提高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营发展质效，增强投资者回报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，公司制定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方案。具体内容如下。

### 一、聚焦能源保供，提升公司经营质效

公司聚焦主责主业，加速电源结构绿色低碳转型，大力发展清洁能源，科学布局开发先进煤电项目，积极融入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，持续优化资产质量与资产结构。公司以数字化建设、科技创新为支撑，持续强化生产、经营、绿色发展协同提升，在坚持保障能源安全前提下，着力提升能源保供能力，奋力担当能源基石。

2024 年，公司计划资本性支出 779.87 亿元，其中前期、基建支出 594.24 亿元（312.27 亿元用于新能源项目，110.50 亿元用于水电项目，165.75 亿元用于火电项目，5.71 亿元用于其他项目），技改及零购支出 124.35 亿元，信息化及科技项目支出 25.52 亿元，股权投资 35.76 亿元。

公司将全面加强火电企业顶峰保供能力、新能源企业主动支撑能力、水电企业保供增效能力建设，加大电力市场营

销工作力度，积极争取省间现货、跨区外送等高价电，足额争取容量电费，维护电价收益水平。用足优质长协资源，适时采购“质优价廉”市场煤，发挥补充煤源作用，管控燃料成本。充分发挥资本市场融资优势，打通多元化低成本融资渠道，抓住市场利率下行有利时机，合理预测资金收支情况，控降融资规模，降低融资成本。

## 二、稳定现金分红，重视股东合理回报

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，自 1997 年上市以来，不断完善治理结构，提升治理水平，强化投资者回报，通过送股、转股、现金红利、股份回购等方式，多措并举提高股东回报水平，为投资者带来长期、稳定的投资回报，不断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。

2023 年，为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，公司增加分红频次，首次实施中期利润分配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0 元(含税)，共计派发 8.92 亿元，该方案已于 2023 年 10 月实施完毕。2024 年 5 月 7 日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70 元(含税)，共计派发 12.48 亿元，公司将按照规定在 2024 年 7 月 7 日前完成实施。上述两项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1.40 亿元，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38.16%，占公司 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比例为 125.96%。

公司将立足当前，着眼长远和可持续发展，充分重视对股东合理投资回报，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规划、经营状况、盈利能力、股东意愿、资金成本、融资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基

基础上，适时固化中期利润分配举措，建立对股东持续、稳定、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，确保公司股东回报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。

### 三、强化科技支撑，加快绿色低碳转型

公司瞄准世界一流企业标准，不断加强科技创新能力建设，“煤基能源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发中心”入选国家能源局创新平台名单，“CO<sub>2</sub>捕集吸附材料及技术”顺利通过科技部验收，CCUS等5项成果经鉴定国际领先。积极开展新能源前沿技术研究，加快推进深远海大容量风电、规模储能储热等项目实施，抢占新能源技术制高点。

2020-2023年，公司新能源装机规模连年倍增，分别为27万千瓦、89万千瓦、315万千瓦、725万千瓦。2024年，公司计划获取新能源资源超过1400万千瓦，核准1200万千瓦，开工830万千瓦，投产860万千瓦，为完成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新增新能源装机3500万千瓦打下坚实基础。

公司将持续发挥国家级等各类研发平台作用，大力开展共享储能、“新能源+”等新兴产业研究，积极培育CO<sub>2</sub>转化燃料、火电掺烧甲烷等未来产业，形成更多新质生产力。持续发挥煤电与新能源联营、大基地开发建设推进等方面的突出优势，加强与产业链上下游合作共赢，重点发展消纳好、资源优、规模化、基地式项目，打造“陆上基地化推进、水火周边辐射、沿海风光延伸、境外三线布局”新能源开发新格局。按照“一厂一策”细化综合能源转型方案，持续推进煤电“三改联动”，深化“两个联营”，提升机组适网能力和保供增效水平。

#### **四、强化投关管理，增进市场价值认同**

公司坚持投资者导向提升投关沟通效果，坚持多渠道互动提高投关工作质量。公司积极通过法定信息披露平台、股东大会、接待来访、新媒体平台、投资者热线、网络问答平台、网络业绩说明会、参加券商策略会等多种途径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，积极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，推动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。

2024年，公司业绩说明会常态化召开，在年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、三季度报告披露后将及时召开业绩说明会，灵活采用线上文字互动、文字+视频、一图读懂、可视化年报等多种形式，积极与投资者交流，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等主要领导参加，加强互动效果。持续强化年度报告披露质量，主动对报告内容进行补充完善，对净利润、归母净利润、净资产等数据按电源种类进行拆分，不断丰富信息披露内容，细化年报披露广度深度，在确保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基础上，提升信息披露质量，提升年度报告可读性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合法合规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坚持全方位互动增进投资者获得感，通过有效的业绩发布及投资者沟通，全方位提升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质量，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战略和长期投资价值认同感。

#### **五、坚持规范运作，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**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监管要求，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和内控制度体系，公司股东大会、党委会、

董事会、监事会、总经理办公会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、有效制衡，保障公司规范运作，健康可持续发展。

2024年，公司将继续全面贯彻“两个一以贯之”，落实党委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，严格执行《贯彻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办法》，不断完善党委前置研究讨论事项清单，科学界定公司治理相关方的权责。坚持依法合规强化董事会运行，全面落实董事会各项权利，制定并不断完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，积极履行建议、监督等职责。强化独立董事履职支撑，促进其诚信勤勉履职，更好发挥作用，积极推动独立董事提前参与重大复杂项目研究论证等环节。

同时，公司将不断提升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监高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合规意识，持续加强与国家能源集团沟通协调，积极履行承诺事项，做好股份增持进展及实施完毕信息披露，持续传递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。

公司将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、增强投资者回报、提升投资者获得感为重点工作内容，持续评估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中具体措施的进展情况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，积极传递公司价值，维护公司市场形象，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。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5月24日